

· 经验交流 ·

儿童过敏性紫癜 30 例临床分析

于 君 于存国

(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医院 158400 哈尔滨市第一医院血液肿瘤研究所 150010)

摘要 目的: 探讨儿童过敏性紫癜(HSP)的临床特点。方法: 对 30 例过敏性紫癜患儿的发病特点、临床表现、预后进行分析。结果: ①诱因: 感染进食特殊食物、接种疫苗。②有消化道症状者中以腹痛为最常见。其中 4 例被误诊为急性阑尾炎、肠套叠、上消化道出血、急性细菌性痢疾。⑤有肾脏受累者 22 例, 其中 12 例同时存在消化道症状③预后: 28 例治愈好转, 占 93.33%, 1 例于 2 年后再次发病。结论: ①HSP 患病率有逐年升高趋势。发病诱因以感染为第一位。患者中可表现较多的肾外症状, 较易发生肾功能损害, 及时诊断与治疗十分重要。

关键词: 过敏性紫癜; 发病特点; 诊断; 儿童

过敏性紫癜是一种与免疫有关的多种因素诱发的多系统损害的血管炎性疾病。其临床表现复杂, 发病程度不同、涉及多科室。为了提高对此病的全面认识, 我们对 1999~2005 年在我院住院治疗的 30 例过敏性紫癜病人的临床资料进行分析, 报道如下。

1 临床资料

1.1 一般资料

本组 30 例中男 18 例, 女 12 例。年龄 2—15 岁。其中 < 3 岁 2 例, 3—7 岁 16 例, > 7 岁 12 例。发病至就诊为 8 小时至 1.5 年。

1.2 诱因

本组病例在出现紫癜前 1—4 周有前驱感染者 9 例, 占 30%; 出现紫癜同时伴有感染者 17 例, 占 56.67%, 其中上呼吸道感染 11 例, 支气管肺炎 2 例, 胃肠炎 1 例, 流行性腮腺炎 1 例, 上颌窦炎 1 例, 蚊虫叮咬引起皮肤感染者 2 例。进食特殊食物后出现紫癜者 6 例, 占 20%, 其中食鱼虾及肉类 4 例, 食芒果、荔枝等热带水果 2 例。接种疫苗后出现紫癜 1 例。

1.3 皮肤症状

30 例先后均出现皮疹。除 1 例出现风团样皮疹外, 其余均表现为典型的紫癜样皮疹。皮疹累及部位以双下肢及双足最多见, 为 27 例次, 占 90%。其次为臀部 8 例次, 占 26.67%。双上肢及双手 5 例次, 占 16.67%。颜面及躯干 2 例次。血管神经性水肿 3 例次, 分别发生于手足背、头面部、会阴部。皮疹消退时间为 2—18d。

1.4 消化道症状

本组出现程度不等的消化道症状 17 例, 占 56.67%, 患儿可出现仅一项或上述几项症状同时存在, 以腹痛最为常见。在以腹痛作为首发症状的 14 例中, 腹痛分别先于典型紫癜 1—5d, 其中 5 例分别被误诊为急性阑尾炎 2 例、肠套叠、上消化道出血、急性细菌性痢疾各 1 例, 待出现典型的紫癜方明确诊断。

1.5 关节症状

22 例患儿出现不同部位的关节肿痛, 以多个关节同时受累或左右对称、呈游走性多见, 特别是下肢关节最易受累。膝关节 11 例次, 占 36.67%。踝关节 8 例次, 占 26.67%。肘、腕关节共 7 例次, 占 23.34%。其症状分别在发病后 2—11d 消失。

1.6 肾脏症状

14 例患儿有不同程度的肾脏受累表现。发生率为 46.67%。其诊断标准为尿常规检查蛋白定性阳性和(或)红细胞 > 5/Hp。肾脏症状出现时间于紫癜出现后 3d 至 11 个月。表现为一过性蛋白尿(尿蛋白持续时间 < 1 周) 17 例, 占 56.67%。一过性血尿(血尿持续时间 < 1 周) 2 例。持续蛋白尿 2 例, 持续血尿 1 例。持续蛋白尿加血尿 3 例。

1.7 其他症状

2 例头痛、头晕。1 例并发睾丸炎 11.8 实验室检查 WBC 增高 19 例, ESR 增快 8 例, GPT 增高 2 例, ASO 阳性 4 例, MP-IgM 阳性 11 例。

2 结果

本组预后良好, 29 例治愈好转出院, 1 例自动转院。1 例于 2 年后复发。

3 讨论

过敏性紫癜是主要侵犯毛细血管的变态反应性疾病, 为血管炎综合征中的最常见型。好发于 5 岁以上的学龄儿童, 男性多见, 极少数有复发。临床资料显示近年患病有上升趋势。发病人数较多的季节是冬春季节, 与呼吸道疾病的高发季节相吻合。HSP 的发病机制目前尚不清楚, 发病诱因可与感染、药物、食物、花粉吸入、蚊虫叮咬、疫苗接种等有关。感染是第 1 位, 病原学方面的检查提示可能有链球菌、幽门螺旋杆菌、支原体、腮腺炎病毒、EB 病毒的感染。本组上呼吸道感染和支气管肺炎的 56 例中有支原体感染 MP-IgM 阳性 11 例, 占 36.67%, 说明支原体感染引起的过敏性紫癜多发, 可合并多脏器的损害。这是因为支原体与人体某些组织存在着部分共同抗原, 所以感染后可形成相应组织的自身抗体, 导致多系统的免疫损害, 提示我们在一些自身免疫性疾病(如 KD 等)要

考虑到支原体感染的因素。另外,虽然预防接种仅作为少见的诱因之一,但随着近年来预防接种的日益普及,也应予以足够重视^[1]。本组 56.67% 的 HSP 患儿表现有胃肠受累,部分患儿的胃肠道症状发生在皮疹未出现之前,以腹痛和上消化道出血为首发症状者,易误诊为外科急腹症。HSP 时肠粘膜充血、水肿甚至出血,致使肠腔狭窄,肠蠕动减慢或增强,表现为肠梗阻、肠套叠,属本病的并发症^[2]。过敏性紫癜肾炎是影响预后的关键。发生机制可能与 IgA 介导的体液免疫亢进有关,抗原 IgA 免疫复合物进入循环,通过补体旁路途径激活补体并主要沉积于肾脏系膜区,造成肾脏免疫病理损害,肾小球基底膜通透性增加,产生比较明显的尿蛋白。同时, HSP 患儿早期存在明显的高粘滞血症,血流缓慢进一步导致肾脏的缺血缺氧,故肾脏受累是 HSP 的基本表现之一。本组 HSP 有 46.67% 患儿临床上有肾脏受累,男性较多,病情程度轻者居多,且大多数预后良好。肾脏症状一般多出现于皮肤紫癜 2—6 周,有些患儿初发 1 年以后方出现肾脏损害表现,可伴有皮肤紫癜再次出现。肾脏受累的几率与 HSP 早期肾外症状出现的多少有关,特别是消化道症状。对于 HSP 早期出现较多肾外症状的患儿,尤其是消化道症状明显者,警惕过敏性紫癜肾炎

的发生。判断 HSP 肾脏受累与否及受累程度的金标准是肾活检,但按我国国情绝大多数患儿很难做到^[3]。过敏性紫癜患儿虽然尿常规多次检查阴性,但尿微量白蛋白(Alb)和尿 p₂ 微球蛋白已升高,提示肾小球基底膜通透性明显增高,肾小管重吸收功能受到损害。有研究报告,过敏性紫癜应用肝素能预防或降低紫癜肾炎发生,具有显著的保护作用。具体用药方法:在 HSP 起病和每次复发时给予肝素钠 150U/kg 加入 1000 葡萄糖 100ml 中静脉滴注,每天 1 次,连续 5d;或肝素钙 10U/kg 皮下注射,每天 2 次,连续 7d。若与肾脏损害同时存在则预后不良^[4]。

参考文献

- [1] 鹿玲. 儿童过敏性紫癜肾炎新知[J]. 临床儿科杂志, 2004, 22(12): 773—775
- [2] 郝晶. 小儿过敏性紫癜并发急腹症的临床特点[J]. 临床儿科杂志, 2004 22(12): 829
- [3] 丁晓辉. 123 例小儿过敏性紫癜的辅助检查分析[J]. 中国小儿血液, 2004, 9(6): 271—273
- [4] 周信英. 小剂量肝素治疗儿童过敏性紫癜的临床评价[J]. 海南医学, 2005, 16(1): 97

(上接第 77 页)

3.3 大力开展诚信教育

针对大学生中大量诚信缺失现象的出现,高等学校必须下大力气开展诚信教育。首先,两课”教学要增加诚信教育的内容,要让学生了解诚信作为基本道德规范有哪些具体要求,要让学生认识到诚信学习、诚信工作、诚信做人的重要意义,要让学生学会承担责任,使学生把诚信的道德规范化为自身的道德品质,自觉地按照诚信的要求去做人做事。其次,诚信教育要与思想政治教育、法制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相结合。通过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价值观、人生观,帮助他们学会正确处理个人与他人、个人与社会的利益关系,帮助他们克服拜金主义、享乐主义、利益至上等错误思潮和观念的影响,提高学生的思想境界,树立社会责任意识,珍惜自己的信誉,树立“诚信为本,操守为重”的思想。通过法制教育帮助学生树立法制观念,依法办事,诚实守信,不做欺骗、伪造证件、制售假货等事情。通过心理健康教育帮助学生克服心理障碍,增强自制力,抵制各种不正当利益的诱惑,清除各种不正当的动机,树立起重诚信守、不见利忘义的良好心态。

再次,学校要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诚信道德的教育实践。例如:结合毕业生求职,开展“个人简历不掺水”签名活动;结合期末考试,开展“远离作弊”考风考纪教育活动;结合《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开展“明礼诚信”学习、讨论活动;结合助学贷款,开展信用调查活动;结合校园文化节,开展“诚信校

园”系列活动,等等。通过这些诚信教育实践活动,使学生进一步加深对诚信道德规范的认识,并在实践中逐步树立重诚信守信的道德品质和诚信意识。

3.4 提高整个社会的诚信水平,形成重诚信守的大环境

大学生诚信道德品质的形成,不能光靠学校的教育与管理,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只有当诚信成为一种良好的社会风尚,只有当社会上人人都重诚信、人人都守诚信时,高等学校的诚信教育才能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反过来,如果社会上诚信缺失现象严重,不诚信行为不但得不到社会应有的惩罚,反而获得了大量的“好处”,如果大学生在接触社会的过程中,因为自己坚守诚信而遭受损失,因为别人不守诚信而上当受骗,那么学校的诚信教育将遭到学生的质疑,诚信教育的效果将被大大削弱。

因此,必须切实按照江泽民同志“以德治国”的伟大方略,积极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在全社会形成“诚信为本,操守为重”的良好风尚,从整体上提升社会的道德水平,人人讲诚信,人人重诚信,人人守诚信,诚信做人,诚信做事。只有这样,诚信的大环境才能形成,大学生的诚信教育才能达到预期的目的。

参考文献

- [1] 李捷,敬采云. 西南科技大学学报, (哲社版), 2003, 12(4): 50—52
- [2] 黄朝夕. 内江师范大学学报, 2003, 3: 25—27
- [3] 李同果. 乐山师范学院学报, 2003, 6: 30—32